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传真方式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崔家炳先生因公出差，其委托董事长陈泰锋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陈泰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海南路桥工程检测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回归交通主业，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南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4,073.421万元受让海南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路桥工程检测有限公司51%股权。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对公司中长期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

《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海南路桥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